

2022 年度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承担市管河道岸线及相关设施的长效管理、日常维护等工作。

(二) 承担市级水旱灾害防御物资储备调运以及市级防汛机动抢险的日常管理工作。

(三) 承担全市河湖长制事务性工作，参与相关监督和考核。

(四) 承担市管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的具体事务性工作，参与相关事故调查；参与常州市水利工程建设从业单位行业监管工作。

(五) 负责市管河道管理范围内涉河建设项目前期调查、资料预审，承担涉河建设许可项目事中、事后监管的具体事务性工作。

(六) 承担全市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河道管理、移民后扶项目的监督检查的具体工作。负责河湖管理（保护）范围涉水违法违章的前期调查工作，配合办理河湖水行政违法案件。

(七)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长效管护科、应急保障科、河湖长制工作科、质量监管科、安全监管科、河湖管理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本单位将持续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结合“为民办实事”行动，重点推进“长效管护智能化、河湖长制信息化、防汛抢险标准化”，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地、见效。同时，将有序开展“党建活动、河湖管理、质安监管”等工作，挖掘亮点、做出特色、发挥实效。

（一）继续推进长效管护智能化。

一是明确工作计划。2022 年，将以此为重点，结合实际、做好谋划、探索创新：1 月份，启动老大运河、南运河、北塘河等 3 条河道保洁招标筹备工作；2 月份，完善汛期保洁、浮萍处置、水葫芦打捞等应急方案；3 月份，优化“无人船保洁”及“自动垃圾收集系统”运行实施方案；3 至 4 月份，做好市级河道设施汛前检查维护；全年不间断开展长效管护督查工作，提升管护效能。

二是落实专项举措。一是继续推进“无人化”项目。针对市民反映强烈的浮萍等细微漂浮物聚集问题，在今年“无人船”运行情况的基础上，进一步在“保洁范围、使用数量、运用时间”上进行有效拓展；二是积极探索“自动化”项目。近期，“水面垃圾自动收集智慧设备”已在部分河道的重点位置试运行。2022 年，我们将根据自动收集设备试运行情况，结合我市河道实际和资金安排，逐步解决市管河道“死角”保洁问题；三是全面施行“可视化”监管。目前，我们已利用智能对讲机，与保洁公司联动，对部分河道保洁员进行智能监管。2022 年，将进一步细化巡查计划，加大监督力度，提升管理水平。

三是强化应急保障。2022 年，将结合我市河道管理现状，与相关专业技术单位以及有意向的第三方，开展合作和研发，制定出符合我市长效管护的优质、科学、可行的应急处置方案，尤其是针对水面保洁安全生产、浮萍水生植物爆发、台风暴雨灾害影响、死猪死畜处理等突发情况。此外，将在支浜汉口设置水面漂浮物拦截装置。

（二）继续推进河湖长制信息化。

一是提升监测能力。2022 年，将全面梳理河湖现状情况，分析河湖存在的主要问题，持续推进常州市河长制工作第三方监测评估项目，加强对由市领导担任河湖长的 13 条市级河湖及其 354 条支流支浜和部分排口的巡查监测，加大对全市 35 条重要骨干河道和 125 条县级河长河湖进行全覆盖巡查暗访。为全市河长制工作的高质量发展发挥督促落实和决策参考作用。此外，试点实施“无人机巡查”，实现市级河湖巡查“全覆盖”。同时，继续推进“河长制信息化实时报送系统”的探索和落实，从“全覆盖”到“全时段”，及时发现市级河湖问题，并充分利用好河长制信息化平台，加强与信息化技术成熟单位的合作交流，做到“全覆盖巡查、全时段监控”，全面加快涉河问题的上报、汇总和整改进度。

二是完善协调机制。进一步制定完善与辖市区及相关单位的对接、协调、沟通机制，确保问题发现后“有人管、有人治、治得好”。这也需要借助市河长办平台，加强和各辖市区、镇（街道）的联动沟通，做到市级河湖问题处置的专业化。同时，将做

好河湖长制信息管理平台运维，根据省、市相关要求，对系统平台相关功能模块进行升级改造，方便各级河湖长日常使用。

三是夯实基础工作。持续开展专项督查，根据市级河湖长“一事一办”工作清单、河湖长制年度工作任务等完成情况，按照分片包干的形式，对全市 13 条市级河湖开展月度督查，对各辖市区五好河道、小微水体进行半年度暗访，并将发现的问题分类汇总，每月月底上报至市河长办。同时，按照上级要求，做好“一河一策”修编、公示牌更新维护、“清四乱”、“两违三乱”、“五好河道”、“小微水体”及生态河湖行动等各项工作

（三）继续推进防汛仓储标准化。

一是打牢创建基础。2022 年，将根据“标准化创建”标准、要求及年度资金安排，逐步开展仓储设施的安全鉴定、防护检测、消防检测等安全工作。同时，根据实际资金安排，有序开展仓储设施的屋面防水、墙面涂料、钢结构油漆等修缮工作。此外，由一把手亲抓落实，对照创建标准，抽调专业力量，集中办公开展文件梳理、资料完善、制度编制等软件工作。计划于今年 12 月完成市级创建标准制定，于明年完成省级创建任务。

二是细化创建举措。一是仓储管理更精致。2022 年，启用物资设备“二维码”管理技术，实行“一台一码”，设备数据、养护情况、调运清单“一扫即出、一看就懂”；二是物资调运更精确。启用数字化管理，增加数字化指挥模块，做到“库区与物资对应、功能与设备相连”，实现“一站式”装运、“菜单式”管理；三是设备养护更精致。按照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要

求，2022 年汛前，将开展 249 台套水泵设备的维护及试运行，完成 13 台业务、抢险、发电车辆设备的保养。同时，将根据资金安排，继续更新吸水膨胀麻袋 1 万条和强光电筒 110 只。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2022 年，将继续以购买服务的方式，建立社会化防汛抢险队伍，并根据明年新要求，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和抢险措施，不断提升应急抢险方案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强化技能培训，汛前适时组织开展专项学习教育，确保抢险队伍“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则必胜。”

此外，将根据 2022 年上级部署要求，结合单位实际，推动相关工作有序开展。

一是提升单位党建水平。2022 年，将严格按照上级的部署要求，在局党组的带领下，深入围绕“强化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突出党的引领”这一重点，精心谋划、精准施策、精细落实。进一步提升党员干部的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确保党员干部思想上紧紧跟随、行动上积极践行。持续开展能力展示、专题教育等特色活动，进一步树立典型、表彰先进，全面提升支部的建设能力，增强干部职工的工作热情。持续强化党建引领，贯彻落实全市“532”发展战略要求，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牢记使命担当，积极主动作为。

二是提升河湖管理效能。常态化开展河湖巡查工作，做好巡查中发现问题的跟进、汇总及上报。加强巡查人员培训与考核，切实提升业务能力。加大河道堤防工程占用补偿及涉河建设项目水利规费征收力度，做到应收尽收。做好在建项目监管，确保所

有涉河建设项目在行政许可的可控范围内。严格船艇管理，定期保养维护，保障日常工作的开展。

三是提升质安监管能力。强化对各参建单位质量和安全行为的监督，做到实体监督与行为监督并重。规范质安监档案的收集和整编，尽责履职做好质量和安全监管工作。对辖市区重点水利工程开展质监巡查，规范重点工程质量和安全建设管理。继续配合市局开展履约考核工作，根据工程数量，合理分组，做到考核结果与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水平相匹配。积极开展技能大赛，进一步提高质安监管人员水平。

2022 年，市河湖处将以更科学的方法、更有力的举措、更务实的作风，全力落实好各项目标任务，脚踏实地、行稳致远、进而有为，向人民群众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为推动常州水利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3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6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85.46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34.5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38.13	本年支出合计	1,438.1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38.13	支出总计	1,438.13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38.13	1,438.13	1,438.13														
037004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1,438.13	1,438.13	1,438.13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438.13	1,205.73	23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	1.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	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3	16.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3	16.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63	16.63				
213	农林水支出	1,085.46	853.06	232.40			
21303	水利	1,085.46	853.06	232.4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85.46	853.06	23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54	33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54	33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5	83.35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27	144.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92	106.92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38.13	一、本年支出	1,438.1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3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6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85.46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34.5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38.13	支出总计	1,438.1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38.13	1,205.73	1,133.75	71.98	23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	1.50	1.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	1.50	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3	16.63	16.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3	16.63	16.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63	16.63	16.63		
213	农林水支出	1,085.46	853.06	781.08	71.98	232.40
21303	水利	1,085.46	853.06	781.08	71.98	232.4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85.46	853.06	781.08	71.98	23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54	334.54	33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54	334.54	33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5	83.35	83.35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27	144.27	144.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92	106.92	106.92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05.73	1,133.75	71.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7.67	1,057.67	
30101	基本工资	175.07	175.07	
30102	津贴补贴	181.40	181.40	
30103	奖金	202.10	202.10	
30107	绩效工资	262.50	262.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01	70.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01	35.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7	29.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63	16.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3	2.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35	83.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98		71.98
30201	办公费	15.48		15.48
30205	水费	2.15		2.15
30206	电费	5.59		5.59
30211	差旅费	34.40		34.40
30215	会议费	3.87		3.87
30216	培训费	1.72		1.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9		1.29
30228	工会经费	6.45		6.45
30229	福利费	1.03		1.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08	76.08	
30302	退休费	72.15	72.15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	2.6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38.13	1,205.73	1,133.75	71.98	23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	1.50	1.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0	1.50	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3	16.63	16.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3	16.63	16.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63	16.63	16.63		
213	农林水支出	1,085.46	853.06	781.08	71.98	232.40
21303	水利	1,085.46	853.06	781.08	71.98	232.4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85.46	853.06	781.08	71.98	23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54	334.54	33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4.54	334.54	33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5	83.35	83.35		
2210202	提租补贴	144.27	144.27	144.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92	106.92	106.9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05.73	1,133.75	71.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7.67	1,057.67	
30101	基本工资	175.07	175.07	
30102	津贴补贴	181.40	181.40	
30103	奖金	202.10	202.10	
30107	绩效工资	262.50	262.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01	70.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01	35.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7	29.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63	16.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3	2.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35	83.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98		71.98
30201	办公费	15.48		15.48
30205	水费	2.15		2.15
30206	电费	5.59		5.59
30211	差旅费	34.40		34.40
30215	会议费	3.87		3.87
30216	培训费	1.72		1.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9		1.29
30228	工会经费	6.45		6.45
30229	福利费	1.03		1.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08	76.08	
30302	退休费	72.15	72.15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	2.6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59	0.00	27.30	18.00	9.30	1.29	3.87	8.3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8.00				88.00
货物类					18.00				18.00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18.00				18.00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0				18.00
服务类					70.00				70.00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70.00				70.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0.00				70.0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438.1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69.57 万元，增长 13.37%。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438.1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438.1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38.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9.57 万元，增长 13.37%。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及人员的政策性增资。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438.1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438.13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5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04 万元，减少 2.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6.63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减少 27.3 万元，减少 62.1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事业单位医疗反映在农林水支出中。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085.46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3 万元，增长 15.5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政策性增资以及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34.54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新职工购房补贴、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50.61 万元，增长 17.82%。主要原因是人员的政策性增资。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1,438.1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438.1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38.1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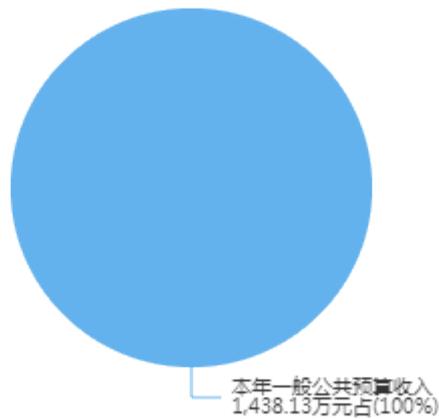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1,438.13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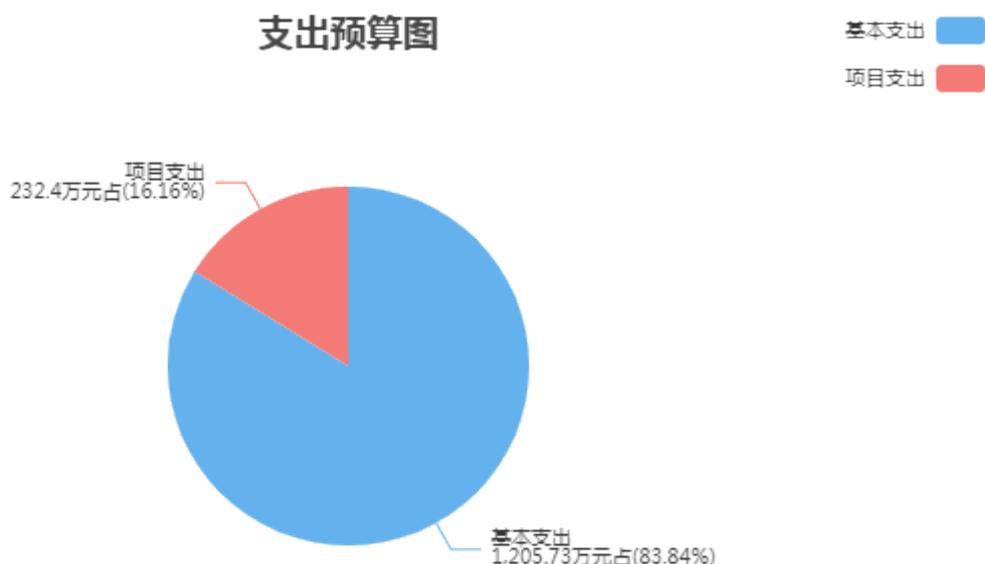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1,205.73 万元，占 83.84%；

项目支出 232.4 万元，占 16.1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38.1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9.57 万元，增长 13.37%。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及人员的政策性增资。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438.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9.57 万元，增长 13.37%。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及人员的政策性增资。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4 万元，减少 2.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24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该功能科目支出 2022 年反映在农林水支出中。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6.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94 万元，增长 5.99%。主要原因是人员的政策性增资。

（三）农林水支出（类）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 1,085.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3 万元，增长 15.5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政策性增资以及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3.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23 万元，增长 22.36%。主要原因是人员的政策性增资。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44.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28 万元，增长 10.14%。主要原因是人员的政策性增资。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06.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1 万元，增长 26.06%。主要原因是人员的政策性增资。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205.7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33.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1.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438.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9.57 万元，增长 13.37%。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项目经费增加及人员的政策性增资。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205.7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33.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

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71.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5.49%；公务接待费支出 1.2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5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7.3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车型有变化，购置价格比去年高。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按车辆实际定额标准来编制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有新增人员。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有新增人员。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8.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6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今年新增水利行业业务能力提升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7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2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1,438.13 万元；本单位共 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

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232.4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